

民國文獻資料編叢

民國公報教育匯編

殷夢龍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123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民國教育公報匯編

第一二八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一二八冊目錄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九十七冊	一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九十八冊	五九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零冊	一一五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一冊	一七五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二冊	二三一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三冊	二九三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四冊	三四七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五冊	四〇三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六冊	四六一
山東教育公報	一九一七年第一零七冊	五一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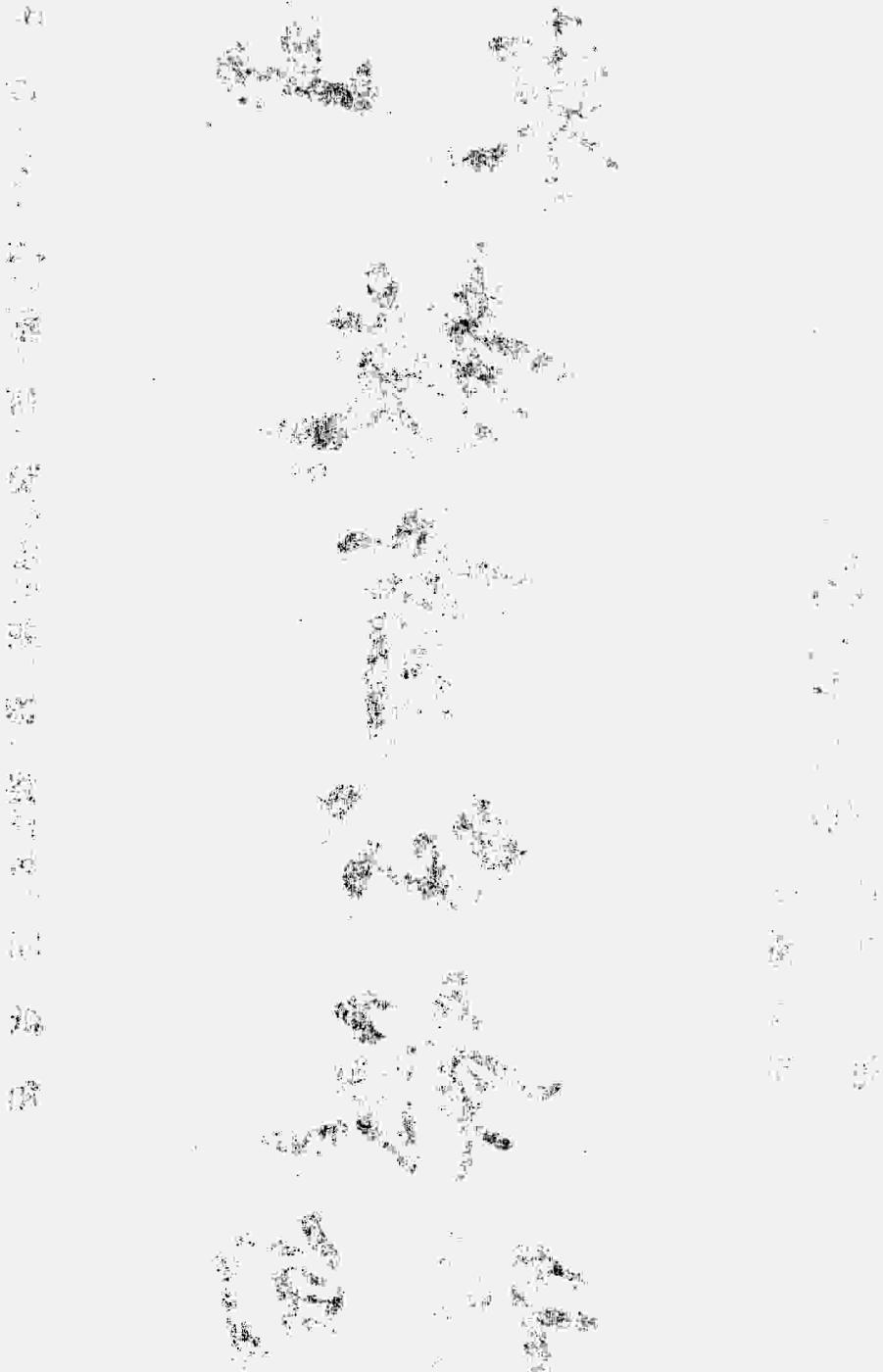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郵務局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山東教育公報旬刊

第九十七冊

民國六年

五月上旬



山東教育公報第九十七期目錄

命令

中央命令

大總統指令

(第八百四十一號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十日)

教育部委任令

(第二二號 中華民國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教育部委任令

(第三三號 中華民國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教育部委任令

(第二五號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二日)

教育部委任令

(第二六號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二日)

山東省長公署令

訓令

令黃縣知事據周保恒呈該縣乙種商校與龍口高等

小校合併案稿雖行仰查明呈報

令濟寧縣知事據第二甲種農業學校呈請追繳王萬

如學費仰即查照迅速追繳

令中西醫院礦醫學畢業生王福灝宋廣皇請送往醫

日錄

院實習仰即遵照

令警察廳據省教育會呈各區選舉評議員請飭廳派
警守衛仰即遵照

令各道知事發改良詞曲四種仰轉發所屬各通俗機
關收存傳閱以便照演

指令

蓬萊縣知事呈請撥船捐撥充學款由

恩縣知事呈請撥船捐撥充學款由

東平縣知事呈紳董陸傳韶等捐資興學請鑒核給獎
由

福山縣知事呈送烟台鎮私立養正國民高小校學生

履歷表由

沂水縣知事呈轉呈蘇村區立高小校職教員生一覽

表立案事項附由

法規

教育部令第三〇號

國立大學職員任用及俸薪規程

公牘

二八

4

山東省長公署咨省議會送關於實業教育國民教育
議案各一件請審照核議公決文

批高密縣小學管理員糾紛原籍飭縣嚴辦茲役以維
學款由

調查報告

省視學葉秉秋視察濟陽縣務狀況報告 六年四月
省視學蔣成倫視察上汶學務狀況報告 六年四月

獎勵實業教育以振興全省謀系經機案 一稿完

實業教育

命

令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四十一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華僑施光銘等辦理教育實業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十日

教育部委任令第二三二號

令秘書胡家祺

茲派本部秘書胡家祺赴東三省查勘高等師範學校設立地點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委任令第一三三號

命令合

百五七

命令

令視學王孝緝
主事陳榮鏡

茲派本部視學王孝緝主事陳榮鏡視察京兆教育仰卽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委任令第二五號

令視學錢稻孫

茲派視學錢稻孫暫行代理視學會議處駐處專員仰卽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二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委任令第二六號

秘書陳任中
令科長柯興昌
令僉事戴克讓
部員趙鶴年

茲派本部秘書陳任中科長柯興昌僉事戴克讓部員趙鶴年辦理遷移歷史博物館
籌備處事宜仰卽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一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山東省長公署令

訓令

令黃縣知事據周保恒呈該縣乙種商校與龍口高等小校合併窒

碍難行仰查明呈覆第二二六二號

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爲訓令事案據前黃縣乙種商校教員周保恒呈稱爲黃縣乙種商校與龍口高等小校合併窒碍難行懇請令行黃縣知事撤銷原議以資維持而謀整頓事竊保恒於民國四年奉前教育主任胡委充黃縣乙經商業教員到校以來全校學生共有五十餘名雖屬初辦而求學者異常踴躍惟校內經費無著僅籌有廟地作爲建築及第一學年經費其外復有香捐房租等款雖不敷用然猶可支持乃自客秋校長因事多掣肘實難進行兼之款項籌措尤艱卽行辭職前縣長吳復委算學教員王言孝代理校長至年底債務累累應付無方前籌之香捐延抗不交終至取消商會之津貼亦相繼

民國六年五月上旬刊印

不交強爲支持於三月間復行辭職學生因管理無人間有告退者現黃縣知事擬將商校遷移龍口合併高等小學校改爲乙種商業學校原有之學生因赴龍求學往來不便全行退學似此學校情形保恒原無過問之必要然商業之發達端賴教育教育之振興尤資提倡實業關懷碍難緘默查黃邑附近渤海交通便利商業冠於全省人民之生活俱以商業爲根據商校之設殊屬天然優勝之區際此實業萌芽急急提倡猶恐不及豈可使已成之局廢於半途也且龍口近已闢爲商埠商業教育已不容緩即再設一商業學校以廣造就而資提倡亦無不可今將商校合併該處高等小學校改爲乙種商業學校在該校舊有學生難免盡棄前功光陰虛度而商校諸生既不能赴龍口以求學必至另作別圖或轉入他校因而廢學者在所難免名雖爲遷移商校於龍口而實取消商校雖於龍口重新建設朝令夕改致使兩校學生受此影響內而失信於學生外而貽笑於社會殊有碍於實業前途保恒雖已辭職覩此情形碍難坐視不得不冒昧進言擬懇令飭黃縣知事將該縣乙種商校遷移合併之原議即行撤銷俾得照常進行設法整頓似於實業教育前途不無裨益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山東省教育廳公報

省長俯賜鑒核批示施行實爲公便等情前來查該員所奉各節如果屬實殊不相宜除批示外合行據情訓令該知事仰卽查明呈覆以憑核奪此令

令濟寧縣知事據第二甲種農業學校呈請追繳王藹如學費卽仰

查照迅速追繳

第二四〇八號
六年五月四日

爲訓令事據省立第二甲種農業學校呈稱案查本校前因蠶科學生王藹如藐視學規欠繳欵費曾經開具清單早懇追繳在案當奉鈞署指令第四一七二號令開呈單均悉查該生藐視校規自應除名所欠各費仰候訓令濟寧縣知事遵照追繳後再行飭領可也此令等因奉此竊以整頓學務關係重要若日久稽遲恐啓學生輕玩校規之心秩序難以保守且該生王藹如所欠各費不惟學費應照章償還其所欠書價暨膳費等項尤當早日繳清不得久事拖延致令商人屢向校中催索校規宜肅學風攸關職員爲整理教育起見惟有仰懇省長准予令行濟寧縣知事秉公辦理催令學生王藹如速將所欠各費早爲交清以維學務而免他生效尤理合備文呈請鑒核是否

有當恭候示遵施行等情前來除指令呈悉前據該校呈請追繳王藹如學費當經抄

錄清單訓令濟寧縣知事勒限嚴追去後旋據該知事呈稱該生家貧無力請免追學費等情前來並經指令據呈已悉該生王謁如如果胞兄病故祖母八旬家中赤貧無力供給肄業何以當初不遵照學校定章聲明退學乃竟私携書物等件潛行回家且拖欠膳費及書籍名費迫不獲已始藉詞家貧兄故祖母年高種種理由以爲脫避之地究竟該生所稱情形是否屬實應由該知事再行詳查並加具切實保證呈覆本公署核奪以重校規而杜捏詞廢學之弊切切此令等因在案茲據前情餘令催濟寧縣知事迅速追繳外合行指令遵照此令仰發外合行訓令該知事仰卽查照迅速追繳該生學費以示薄懲而肅校規是爲至要此令

令中西醫院據醫學畢業生王福匯宋墀呈請送往醫院實習仰即

遵照(第二五一三號)

六年五月九日

爲訓令事案據上海同濟醫工學校醫科畢業生王福匯宋墀呈稱爲懇送醫院實地練習事竊生等於民國五年十二月經本校監督福沙普考試畢業發給證書並准離校任事在案伏思生等肄業六載純係山東公費畢業之後理應遄返本籍聽候任用

民國六年五月上旬印

祇以本省醫務毫不發展關於公共衛生軍醫法醫諸端一守舊法不加講求雖云改良非易實由辦理因循所致數年來通達醫學之士漸不乏人往往以經驗不足屏而弗用恐所獲學識漸就荒廢矣用是據情上陳敬懇鉤座咨送中西醫院實地練習以資經驗而宏造就伏乞鑒核施行實爲德便等情前來據此查該生等專習醫學畢業回省所請送往醫院實地練習一節自應照准除批示外合行訓令該院仰卽遵照准予實習此令

令警察廳據省教育會呈各區選舉評議員請飭廳派警守衛仰即

遵照

第二四四五號
六年五月五日

爲訓令事案據省教育會呈稱案查本會本屆選舉業經開會議決按地方自治區域分別選舉評議員選舉正副會長現籌備事宜業已告竣定期選舉評議員茲將各區投票日期及時間開列清單呈請鈞署派員屆時蒞會監視並令行警察廳派隊守衛以昭慎重而維秩序除分別通告外相應呈請查照施行等情並附各區選舉日期清單一紙前來據此除批准外合行訓令該廳仰卽遵照屆時飭該區區長帶司巡警人

民 國

名前往守衛以昭慎重此令

令各道尹_{縣知事}發改良詞曲四種仰轉發所屬各通俗機關收存傳閱以

便照演

第二八號 六年
五月五日

爲訓令事查改良詞曲歷經本公署將徵集及格者刊印分發傳閱在案茲又徵集岳家軍障堤段慎重選舉戒煙段及格詞曲四種業已刊印完備合再一併令發該道尹_{縣知事}仰轉發所屬各通俗圖書館或講演會收存傳閱以便照演是爲至要此令

附改良詞曲八本 (另郵寄)

指令

蓬萊縣知事呈送學校一覽表請鑒核訓示由第七五一九號
六年五月四日

早表均悉該知事提倡教育添設學校至一百五十處之多殊堪嘉尚該所長丁乙然勸導有方任事得力應先傳諭嘉獎仰仍督飭辦學人員積極進行認真整頓是爲至要表存此令

恩縣知事呈請整頓船捐撥充學款由

第七五五號
六年五月四日

呈悉查此項船捐由該縣自行設局抽收究竟有無窒碍仰該知事詳議具覆以憑核奪此令

東平縣知事呈紳董陸傳器等捐貲興學請鑒核給獎由第七五六六號
六年五月五日呈冊均悉查陸傳器捐洋一百八十元于廣淵捐洋二百十六元七角三分均屬熱心興學殊堪嘉核與修正褒獎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相符應准照章給獎以資激勸茲發去銀色二等褒章一座執照二冊仰轉發該員等收受並即具報備查冊存此令

福山縣知事呈送烟台鎮私立養正國民高小校學生履歷表由第七三

一號六年
五月七日

呈表均悉准予備案惟查三年級一年級學生人數均嫌太少仰卽轉令該校除三年級學生無法招補外其第一年級應卽增招插班生照章補足三十名額敷再嗣後編造表冊應按各級分冊填列以清眉目表存此令

沂水縣知事呈轉呈蘇村區立高小校職教員生一覽表立案事項

冊由第七八〇一號
六年五月八日

民國五年六月上旬刊印

早冊均悉准予備案惟查學生人數尙未成額應即續招插班生照章補足三十名額數至該校名稱應改爲區立國民學校並設高等小學校不得列爲兼設字樣仰併轉令知照冊存此令